



SINOLINGUA



Chinese Language and Culture
— Teaching and Research

II

语言文化教学研究集刊

第二辑

语言文化教学研究集刊

第二辑

Chinese Language and Culture
Teaching and Research

II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汉语学院编

华语教学出版社
北 京

First Edition 1998

ISBN 7 - 80052 - 631 - 3

Copyright 1998 by sinolingua

Published by sinolingua

24 Baiwanzhuang Road, Beijing 100037, China

Printed Chunlei Printing House

Distributed by China International

Book Trading Corporation

35 Chegongzhuan Xilu, P.O. Box 399

Beijing 100044, China

Prin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委会

(按汉语拼音音序排列)

陈 清	陈田顺	李立成
李 杨	邱 军	孙德金
王钟华	阎德早	周思源

目 录

对外汉语教学研究

谈《对外汉语初级阶段功能——意念大纲》的研制·····	杨寄洲(1)
集合概念在对外汉语教学中的应用·····	彭志平 万志敏(15)
语句重音与口语教学·····	季秀清(28)
留学生口语表达中的监控行为初探·····	赵葵欣 陈前瑞(38)
培养学生掌握跳跃听力障碍技巧的能力·····	胡 波(46)
基础汉语短文阶段综合课的词语教学·····	牟世荣(56)
谈报刊语言基础词汇教学·····	史艳岚(66)
汉字教学及教材编写·····	张惠芬(77)
三年级报刊阅读教学策略探讨·····	朱建中(92)
语言文化与留学生翻译课教学·····	朱立才(103)
对外汉语教学中社交称呼语的教学·····	张 莉(115)
试论对汉语普通话教学对象的测试·····	甘宗铭(125)
谈中高级对外汉语教学的成绩测试·····	陈田顺(132)
基础阶段留学生识记汉字的认知过程·····	姜丽萍(141)
想象——思维训练与语言习得	
——关于对外文化教学的理论思考·····	黄 悦(151)

汉语言本体研究

《王云五大词典》、《新华字典》、《现代汉语词典》

动词释义粗析·····	万艺玲(166)
汉语新词语的产生与研究·····	刘士勤(178)
现代书面汉语中的“Va为b”结构·····	孙德金(193)

“是……的”句:非判断句的判断句化	李立成(207)
a、b 俱全的 SVRO 之生成及变换分析	韩玉国(223)
“了”的语义分析	赵 果 隋 岩(235)
语段组合特征考察	张宝林(242)
浅谈“否定词+数量词组”	张亚茹(251)
也谈动词、形容词后“在、到、自”等的性质问题	张金平(260)
《睡虎地秦墓竹简》中的“男子”、“女子”	魏德胜(269)
现代汉字部件变形分析	梁彦敏(279)

汉外对比研究

汉语和英语的省略句	熊文华(290)
汉英造句特点的对比研究	程相文(302)

文化与文学研究

论先秦儒家的重民观	陈 清(309)
论孟子的诗说	宋尚斋(320)
论林纾对中西文化的比较及价值	杨 茜(330)
意境特质论略	何阿君(343)
《聊斋志异》中反映的家庭问题	沈治钧(349)
从中国抒情诗史看阮籍《咏怀诗》八十二首	臧 清(359)
论曹禺剧作中的“爱与家庭”母体模式	张 浩(370)
鲁迅小说的“召唤结构”	朱 彤(377)

谈《对外汉语初级阶段功能——意念大纲》的研制

杨寄洲

一、“功能”和“意念”

在讨论《对外汉语初级阶段功能——意念大纲》(以下简称《汉语功能——意念大纲》)的研制时,我们认为有必要先对这两个概念讨论一下。长期以来,学界对这两个概念的理解和使用不尽相同,所以我们认为有必要提出自己的见解,以便于开展讨论。

1. 关于“功能”

“功能”这个概念,是从语用学的角度对语言的界说,是从社会交际的角度对语言进行的解析和分类。“功能”可以有广义和狭义两种理解和解释。广义的功能是语言的,狭义的功能是言语的。

广义的“功能”是指人类语言的功能,可以归纳为几点:

- (1)语言是人类交际的工具。
- (2)语言是人类思维的工具。
- (3)语言是文化的重要载体。
- (4)语言是认知的工具。

狭义的功能指的是言语行为,也就是说用语言作什么。一个功能项目的表达方式可以是词或词语结构,也可以是句子或语段。

功能说在界定一个个功能项目时,考虑的角度不是句子内部的语法结构,而是句子在交际中的作用。因为一个句子在交际中的功能除了受语言因素制约之外,还受诸多非语言因素的制约。我们对语言功能项目的规定主要是从语言因素考虑的,所谓语言因素主要指的是一定语法结构规定的句子的语义。实际上,语言在交际中的功能更多是受非语言因素制约的。非语言因素是动态的、可变的,甚至是复杂多变

的。影响语言功能的这种可变的因素包括时间的、空间的、社会的、文化的、政治的、经济的、民俗的、人际的、性格的、心理的等等。很显然，只从语言因素的角度来对语言功能项目进行界定和分类是不够的，因为在实际交际中很多功能仅靠语言是不能完成的。但是，我们目前所能做的和所应该做的，只能是对语言的功能进行分析和归类，这样具有可操作性，也是从对外汉语教学需要出发的。

2. 关于“意念”

“意念”也有两种解释：

第一，我们通常所说的“意念”，按照《现代汉语词典》的解释，就是“想法和念头”。从语言交际的角度理解，想法和念头不表现为语言，或许可称之为“内部语言”，它属于思维的范畴，是语言的内在表现，只有把这些“意念”外化（说出来或写出来）才是语言。（当然，意念还可外化为动作行为。）

因此，从交际的角度讲，“意念”应该理解为交际动机。可以用这样的公式来说明它们之间的关系：

意念(内在语言)———言语(外化的语言)
(通过说或写)

例如：意念：想对一个人表示感谢。

言语：谢谢。谢谢你。十分感谢。多亏了你。真不知道说什么才好。

功能：感谢

由此可见，从这个意义上看，意念是未经外化的功能，功能是由语言形式规定的意念，也就是说，“意念”是“想表达什么”；而功能是“表达了什么”。但是，这只是我们的理解和解释，功能法所指的“意念”并不是这个意思。

第二，功能法把意念分为两种，一个是一般意念，一个是特殊意念。一般意念常由一定的语法形式决定，表达抽象的时间和空间关系，适用于各种语境，例如，存在、方位、距离、运动、静止等。特殊意念是由话题决定的词汇项目，因此它是由实词来表示的，例如，谈论天气要用阴、晴、下雨、刮风等等特殊意念。功能项目、一般意念和特殊意念在语言

交际中是紧密相连的,它们共同完成某项交际任务。例如:

请问,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在哪儿?

功能:询问

一般意念:存在位置

特殊意念:大学

在《汉语功能——意念大纲》中的“意念”采用的正是上述第二个意思。

二、编写《汉语功能——意念大纲》的缘起

现在来讨论我们编写的《汉语功能——意念大纲》。

人们平时说话都是脱口而出的。熟练地运用汉语的句子或语段与他人进行交际,表达自己的思想和感情。在交际中,我们首先想到的是:在此时此地对此人应该说什么,怎么说,或对这件事应该怎么叙述和评价。大脑在瞬间进行选择的是适合此时此地用于交际的现成的句子,而不是用句子成份主谓宾定状补等临时去组合。也就是说,实际交际中的表达与接受都是以句子或语段为单位,整体地输出和输入的。我们用于交际的句子或语段都是以“自然形态”作为存在的基本形态。所谓主语、谓语和宾语等,是语言学家对自然语言的句子进行分析的结果。操汉语的中国人未必都懂得汉语的句子成份,但都能用汉语进行有效的交际(当然有文野之分)。

这就引起我们的思考,教外国人学汉语是不是只有教语法结构这一条路可走呢?是不是还有别的路呢?

毫无疑问,学习一种语言,认知语言规则是必要的,也是语言教学的目的之一。但是教会学生运用语言规则进行会话、阅读和写作,即运用语言进行有效的交际才是语言教学的终极目的。培养学生的语言交际能力是语言教学的宗旨。那么,是不是可以从汉语的交际功能入手,整体输入句子或语段呢?于是,我们想到了欧洲语言学家们编写的供对外英语教学使用的功能意念大纲。想借鉴他们的经验用于对外汉语教学。这就是我们尝试编写这部《汉语功能——意念大纲》的最初动

机。诚然,欧洲语言学家编写的功能意念大纲主要针对的是英语教学,照搬他们的东西会有削足适履之弊。但是,只要我们清醒地认识到这一点,一切从汉语教学的实际出发,借“它山之石”来攻对外汉语教学之“玉”,一定可以促使我们多角度地思考和认识对外汉语的教学过程,提高教学效率。何况,人类的思维本来具有共同性和普遍性,使用不同语言的各民族也有着共同的意念范畴,这就为我们的借鉴提供了心理学理论基础。

同时我们也清楚,功能法是一个新兴的语言教学法,还在发展中。自从它被介绍到对外汉语教学领域以来,人们都在对它进行研究,但如何在汉语教学中引进功能教学法,都在进行探索之中。因此,我们在考虑编写这个大纲时,从以下几方面作了限定。这种限定一方面基于我们对功能教学法的理解,另一方面尽可能从我们自己的教学实际出发,密切结合教学。

如果说,语法大纲是从结构和语义的角度解释语言的话,那么功能意念大纲则是从交际功能的角度对语言的解释。

从交际功能的角度来解释汉语的句子或语段,按功能给它们分类,把实现某种交际目的的句子或语段归在一起。其目的是使汉语学习者想到:在什么场合、什么时候、该怎么说时,很快就能在大脑中检索到相应的现成的话语(句子)。同时,我们认为,对外汉语教学要贯彻交际法原则,也需要有这样一部大纲。尽管我们知道,一部《汉语功能——意念大纲》究竟应该怎么描写,应该编成什么样子,应该采用什么体例以及如何处理功能与语法结构之间的关系等问题,在对外汉语教学界都还在争论或探索之中,并无成熟的可供操作时参照的范例。但是,对外汉语课堂教学和教材编写在不断地呼唤《汉语功能——意念大纲》的出台。正是考虑到教学和编教的需要,我们才不揣浅陋,根据对外汉语教学初级阶段的教学任务,筛选了有关功能项目和相应的语言表达形式进行编写工作。

三、功能项目的界定原则

制定一部《汉语功能——意念大纲》，首先要规定确立功能项目的原则。通过实践，我们认为以下几项原则是应当遵循的。

1. 实用性原则

语言的功能项目到底有多少，这是一个很难确定的量，我们没有给自己提出进行穷尽性描写的要求，因为这是力所难及的。我们考虑得较多的是，一切从初级汉语阶段的课堂教学和编教实际出发。在选择功能项目时一定要考虑实用性，根据经验（目前我们只能根据经验）选取常用的功能项目。当然要确定其常用就必须进行大量浩繁的使用频率统计，归纳出相应的高频功能项目来。但这也是我们在现有条件下，无力进行的一项工作。我们曾在小范围内对一些经典的口语著作作了分析，以验证我们所确定的功能项目的涵盖率，比如，我们对老舍的《龙须沟》和曹禺的《雷雨》从功能的角度作了穷尽性分析，发现语境干涉是无处不在的。时代背景、社会环境、人物关系、人物性格等都对言语的功能起着制约作用。例如：《雷雨》中周朴园常用的“指使”和“命令”，繁漪使用的“揭露”、“抱怨”、“责骂”等，都和语境和人物身份的规定性有关。《龙须沟》反映的生活也已离现实很遥远了，里边人物的话语都带着明显的时代印记，现在的人们表达同样的感情也不会那么说了。而我们所教的是外国留学生，他们需要的是符合自己身份、交际语境、交际需要的最基本的日常生活用语。对留学生来说，性格对所用话语的规定性还谈不上。因此，我们必须考虑这样的现实。在没有科学、全面地对留学生交际所需功能项目进行准确统计的情况下，只能借助现有的对外汉语教材和多年的教学实践经验。诚然，经验不能代替科学，但科学理论的构建则必须是无数经验的总结、归纳与升华。作为初建的工作，我们只是从学生一年的生活、学习、社交实际出发，确定了功能项目的量，而且不无主观地划定了一、二两个级别，把我们认为外国学生交际急需的项目确定为一级，其它的便归入二级。这个大纲反映的只是我们目前对功能教学法的认识水平。

2. 可教授性

功能项目实际上是对词语、词组和句子进入交际场后的语用界定。据我们观察,对句子功能划分的随意性是很大的,它不像语法学家对句子结构的解析那样科学和精细。毕竟语法涉及的是句子内部的结构规律,而功能涉及的是用一个完整的合乎语法的句子与外部世界发生的联系。从广义上讲是语言与社会的关系,从狭义上说,是用一个个句子去说明什么,即它们在交际中的作用。这就有个句子与交际语境的关系问题,包括主观语境(交际者的心理语境)与客观语境(交际对象、交际时间、交际场合等)。一个句子的语义固然有其自身的规定性,但用在不同的场合往往使其语义发生变异。一个句子的交际功能更会因语境的不同而不同。也就是说,一个句子的功能对语境的依赖性很大,或者说,语境对句子功能有着直接的规定性。而有很多语境要给外国学生进行解释有很大难度,其一是因为涉及的词汇量大,另一方面是因为会不可避免地涉及国情民情等文化背景,这是初级阶段外国学生尚不可能涉足的地方。即使老师在课堂上能设置出这样的语境,但如果学生不知所云,就无法接受。我们认为这样的功能项目就是不可教授的。常听到有人说,这个句子表达的是“委婉”的意思,我们认为所谓“委婉”的语义或表达手法都是初级阶段学生难以掌握的,因而是不可教授的。这恰如不能让留学生在语音阶段就去听侯宝林的相声一样。

例如,“对不起”是最习见和常用的话语,但是,如果说出这样一个句子“我对不起我的妻子/丈夫。”试想,支持这句话的语境恐怕要多复杂有多复杂。因为这句话表达的是话语主体的“忏悔”、“省悟”、“自责”或是百感交集,甚至可以用一部长篇小说或百集连续剧来解读。可见,不考虑功能项目在初级阶段的可教授性是不行的。

还有些功能项目的格调较低,也是在语言课堂上不宜教授的,例如:“谩骂”、“侮辱”等,大纲对此一般舍而不取或录而备查,不要求课堂教授。

3. 可表达性

所谓可表达性就是说,一个功能项目可以找到相应的语言表达形式。有的功能项目看似成立,但是仔细分析便会发现它没有相应的语

言形式。支配它的可能主要是非语言因素。不说宏观的语境制约,仅就一般的、日常的交际来说,人的思想感情除了用语言来表达之外,还有其他表现形式,比如动作、眼神、一颦一笑、一招一式等都可以用来传情达意。而且有时还能起到语言起不到的作用,即所谓“可意会不可言传”。“眉眼传情”往往是“无声胜有声”;“横眉怒目”常常有意想不到的震慑作用。但这些都不是我们在编制功能大纲时涉及的范畴。我们需要的只是“以言行事”的“言”的功能。也就是说,必须是能用语言来表达的那部分。比如,有的书上把“误会”确定为一个功能项目。“误会”当然为日常交际所常见的情态。但是,它不具可表达性。根本找不到与之相应的语言表达形式。“误会”的产生可以因语言引起,也可因动作行为造成。它是一个可长可短的过程或可大可小的事件。如果去表现一场“误会”,要说很多话语,甚至可以写一篇长记叙文。但是在日常交际中,用一个简单的句子则无法表达“误会”。一旦“误会”一词在句子中出现,该句子的交际功能便发生变异而不再是“误会”了。例如,说“你误会了”时,这是在“解释”和“辩白”;说“我误会你了”是表示道歉;“你别误会”是提醒或劝慰。另外,像“怀疑”、“报复”等都缺乏语言的可表达性,是用一两个句子说不清楚的,像这样没有可表达性的所谓功能项目当然也不具可教授性。因此,功能大纲不予考虑。

另外,还有些功能项目像“询问”和“叙述”,是非常开放的项目,操作起来难度较大,所谓“询问”,实际上就是汉语全部疑问词、疑问句和疑问语气的功能。至于“叙述”,如果确定它为一个功能项目,也缺乏可操作性。一个句子可以是“叙述”,一个语段或语篇也可以是“叙述”。仔细分析,一个语段,它的主旨是叙述时,往往要借助于其他功能项目,要叙述一件事,仅靠陈述句的组合(符号排列关系也是语用学研究的范畴)是不可能的。因此,我们只将“叙述”这个项目限定在“句子”的范围内。毕竟句子是交际最基本的单位,我们在举例时也举了几个语段,是为了说明“叙述”借助其他功能项目的情况。

四、功能项目的分类

如何对功能项目分类是见仁见智的,没有一个统一的标准。欧洲语言学家对功能项目的分类有其科学性可供借鉴,但未必完全适用于汉语。有的学者主张对功能项目的分类要“汉化”。我们在对所选功能项目进行分类时,参照了欧洲语言学家对语言功能的作法,也考虑了时贤对制定汉语功能大纲的建议,对基础汉语功能项目分为七大类。它们是:

(一)表达社交活动

包括:打招呼、问候、寒暄、介绍、感谢、告别、告辞、祝愿、邀请、约会等。

(二)表述客观情况

包括:询问、叙述、说明、描述、通知、报告、转告、解释、纠正、判明/辨认等。

(三)表达理性态度

包括:同意/不同意、赞成/不赞成、肯定/不肯定/否定、嘲讽/讽刺、相信/不相信、怀疑、承认、否认/不承认、有能力、无能力、可能、不可能、必须、不必、知道、不知道、接受、拒绝、打算/意愿、表扬、批评、决定、评论、概括、允诺(承诺)、忍让、服从等。

(四)表达主观感情

包括:喜欢/不喜欢、高兴/不高兴、愿意/不愿意、满意/不满意、不满、后悔、称赞、爱(喜爱、疼爱、爱恋、热爱)、恨(憎恨、仇恨)、希望、失望、担忧、害怕、讨厌(厌烦、厌恶、埋怨、抱怨)、庆幸、意外(惊奇、震惊)、质问、追问、自卑、顿悟、责备(责怪、斥责、责问)、责骂、谩骂、咒骂(诅咒)、迷惑/不解、猜测、释然、无奈等。

(五)表达道德情感

包括:道歉、自责、自夸/自吹/自诩、着急/焦虑、伤心、安慰、同

情、关心、谅解(宽恕、理解、宽容)、轻视/看不起/蔑视、支持、反对、遗憾、中立、淡然、申辩(辩白、辩诬)、承担义务、发誓、批准、劝告(规劝、劝止、劝导、劝慰)

(六)表达使令

包括:要求、请求、恳求、乞求、建议、命令、提醒、警告、威胁、招惹/挑逗、催促、呼救、委托、禁止等。

(七)社交策略

包括:打开话题、引起他人注意、寻找更多的信息、要求对方重复、确认对方是否听懂、把他人引入话题、打断他人的话、犹豫(欲言又止)、退出交谈、结束交谈等。

五、功能项目的收集和筛选

我们采用了“广泛收集,审慎筛选”的原则。在收集过程中,既注意到了英语功能项目的“汉化”,也注意了近年来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界对功能和意念研究的实际成果。参照了我国近年来编写的有关教材,同时密切结合汉语教学的实际,加以归纳、梳理。同时对所有项目进行了分类筛选和整理,然后根据课堂教学的时限确定应选的量。在对某个功能项目进行描写和例释时,参照了语法大纲和词汇大纲,使功能大纲的描写更符合初级阶段课堂教学的实际,符合学生的水平和可接受程度。在确定了一级功能项目的基础上,也保留了可能应归入二级的功能项目,以供其他水平的学习者参考。

六、功能大纲的使用

我们知道,任何句子都是按照一定的结构形式组成的。但在我们试图用语法结构来描写或规约功能大纲的句子时,常常感到困难。

功能大纲在使用时,当然应该把表达一定功能项目的句子还原到适用它的语境中去(包括主观语境和客观语境)。对中国人来说,一看到功能大纲中罗列的句子,就不难在自己的脑子里为它设置出各种可

能使用的情景。比如,这个句子可能是谁说的,对谁说的,在哪儿说的,为什么说的等等。而对外国学习者来说,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了,需要而且必须给他们讲明这些表达一定功能项目句子的使用语境。

各种语言的语法结构是不同的,但是人类的思维却具有共通性。操不同语言的各个民族有着共同的意念范畴。只是同一个意念各个民族用不同的语言形式和交际策略来表达罢了。既然人类思维有着共通的、普遍的意念范畴,所以常用功能意念项目就成了语言教学的共核(common core)。对外汉语教学也应当是这样。

编写和使用《汉语功能——意念大纲》,目的在于构建第二语言学习者的新的思维模式,用符合人类交际时的思维习惯和语言习得的规律来对学习者进行以意义为先导的、整体的、可懂性输入,这样比较符合学习者的心理要求,也符合以学生为主的教学原则。思维指导动作行为,思维也指导言语行为,外国人学习汉语时,首先想到的可能是:“我”的这个要求、想法,用汉语该怎么说?最能直接满足他们这一要求的,就是现成的表达一定功能的句子(包括复句)。功能法根据社会语言学理论提出外语教学既要掌握语言形式,更要恰当地使用语言的观点,我们是同意的。

编写初级阶段《汉语功能——意念大纲》是一种尝试。我们试图采用“兼容法”来构建大纲的框架,但这很难。尽管我们是积极主张以《汉语功能——意念大纲》为指导,把交际法引入课堂教学的,但是,功能法教学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对外汉语教学的难点,这也是事实。因为句法规则与语言的交际功能之间确实存在着实际的不协调。它们之间虽有一定的联系,但并不存在一对一的对应关系。一个句法结构在交际中可以表现出多种功能;一种交际功能也可以用多种语言形式来表达。这一点前面已经谈到,不再赘述。我们不可能梳理出它们之间的对应关系,事实上也不可能做到这一点。基础汉语教学或教材编写如果仅以功能为纲,就会遇到很大的困难。语法的出现必将有很大的随意性,呈现无序状,就势必违背循序渐进这一最基本的教学原则。但若仍以语法结构为纲,功能项目的选择又带有极大的偶然性。这个矛盾始终困扰着我们。因此,我们认为采取“兼容”的原则比较稳妥些。

我们认为,综合课(即通常说的精读课)以语法结构为基本骨架,以便从难易程度来安排语言项目,同时要赋予结构以交际功能。根据交际的要求来编写实用的会话和短文作为课堂训练的主要内容,这些会话和短文被规定在一定语境中,因此它们的语义和交际目的是明确的,易解易懂的,交际行为过程及其目的是可预测的。比如,课文中的情景会话,去银行当然是为了存取钱、换钱,交际意图和目的都很清楚,用语言完成了这些交际目的就算达到了教学要求。人们总是“通过可懂输入学得语言”的(克拉申语)。课堂教学是以训练言语技能和交际能力为目的的。这里,我们特别强调的是语境,这是因为只有语境才能将结构、语义和语用结合在一起。在语境的制约下,语义的规定性是唯一的(没有歧义),语用功能是明确的。我们认为,语境是句法结构与交际功能的结合点。

对外汉语教学的实践也告诉我们,语境教学还是对外汉语课堂教学的重要内容。过去我们多数人都是这样做的,今后应当做得更自觉,更有成效。只有重视语境教学,课堂语法教学也好,功能教学也好,才能找到最佳结合点,才有可能把培养学生的交际能力这一教学目的落到实处,才可能极大地激发学生的学习热情、积极性和主动性,才能大大提高课堂教学的效果。

这样,课文(会话或短文)的编写就要体现交际原则,有明确的为交际而教学的目的。在对语法进行解释时,尽量做到结构、语义和语用相结合。情景设置、例句选择、练习编制都要有交际意义和交际价值。特别是练习的编制,既要有巩固语法结构的机械性项目,又要有语法应用的交际性项目。总的目的是,初级阶段要遵循既要高度重视句法结构的教学,这个好的传统不能丢;同时也要吸收功能法的长处,按照交际原则去处理语法结构教学的问题。那种认为教授语法结构就是排斥功能法和要贯彻功能法就是不要语法教学的想法都是片面的。但是也要看到功能法对语法教学的视角不同,它重视的是语法的用法,是语法结构的交际功能。

众所周知,初级阶段的语法教学基本已经程式化了,有一套成系统的、成体系的语法结构序列,而功能不属语法范畴,也不太受语法制约,